**狗狗领养协议书**

甲方或甲方的授权代理人（送养人）：\_\_\_\_\_\_\_\_\_\_

乙方（领养人）：\_\_\_\_\_\_\_\_\_\_

**领养动物情况：**

名字：

品种：

年龄：

出生日期：

健康状况：

是\否免疫：

是\否绝育：

体态描述：

**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就领养动物之事宜达成以下协议 ：**

1．甲方将委托领养动物交由乙方领养。

2．**甲方的义务：**

1) 如实告知被领养动物的健康状况，性格，爱好，生活习惯等资料。

2) 为乙方领养及日后喂养动物提供必要的咨询和协助。

3) 安排合适的人员定期对领养家庭回访，以便沟通信息，解决问题。

3．**乙方的义务：**

1) 领养人必须年满18周岁，有正当职业者或经济能力(需带身份证)。

2) 在领养动物前有权要求甲方提供甲方当前已知的所领养动物的真实状况，并进行初步观察与接触。

3）为领养动物提供宠物用品，适合的食物，洁净的饮用水，做到科学喂养，按时体内外驱虫。

4）在室内提供适当的活动空间， 进行家庭喂养，并保证领养动物的安全，不得将所领养动物异用和商业用途。

5）领养时需为领养狗狗注射疫苗，成年后每年一次。（适当年龄时可为所领养狗狗完成绝育手术）。

6）必要时为领养动物提供医疗措施。

7）接受领养后，协助甲方对喂养情况进行了解和回访（回访主要以不定期拍照、视频的方式，必要时候可能上门回访）。

8）事先与家人做好沟通及商议，签署领养协议后，不得因为家人反对，婚姻，生育，工作变动，动物不听话，动物生病等原因抛弃领养动物。

9）在无法继续喂养领养动物的情况下，必须将动物交回甲方, 或与甲方共同为领养的动物找领养, 未经甲方同意不得自行转交他人。

10）任何情况下，乙方不得虐待领养动物，不得给领养动物施行不人道且不必要的手术，如：去爪，拔除犬齿，及截耳断尾等。

11）带领养动物出门必须做好安全措施，如栓好牵引绳，不得遗失，逃走。

12）领养动物必须喂狗粮或自制狗粮（根据狗狗营养搭配），不得喂剩饭剩菜或只喂米饭。

**本协议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

**甲方应在本协议生效之日起一日内，将本协议协议约定的领养动物交给乙方，否则，视为甲方违约。**

**乙方如违反上述第3条5）-12）款，视为严重违约，一旦发现，甲方有权要求乙方交纳违约金（不是押金）\_2000\_\_元，并退还所领养动物。**

**如有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双方均有权提起仲裁，直至诉讼。**

**本协议未尽之事宜，由双方另行约定。**

**本协议一式二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分别由甲. 乙双方保管。**

**双方不得泄露对方的身份证信息、家庭住址、电话号码。**

甲方（签字）： 乙方（签字）：

身份证号码： 身份证号码：

所住地址： 所住地址：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年\_\_\_\_月\_\_\_\_日